

本期摘要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組織條例於八十七年十月十五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並於同年十一月四日經總統令公布。而經濟部中央標準局則將於八十八年元月廿六日正式改制為智慧財產局。

智慧財產局的成立，使我國智慧財產權運作機制進入一個嶄新的階段。今後我國對智慧財產局的行政、管理及保護，必將更能發揮統合的力量，以加速我國產業科技的發展，提昇我國整體的經濟力量和國家競爭力。

為因應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七日修正公布之商標法第四條、第五條、第二十三條、第二十五條、第三十四條、第三十七條及第六十一條條文，經行政院考量，入關後其對我國整體經濟利益及國內廠商並無衝擊及不良影響，遂提前於八十七年十一月一日發布施行。而標準局為簡化商標延展註冊審查程序，於日前公告自八十八年元月一日起，申請人申請商標延展註冊時，應檢附使用商標之證據，得以聲明書代之。此外，該局亦於日前擬具「著名商標或標章審查要點」草案初稿，該要點訂定之目的係為適用八十七年十一月一日生效施行之商標法第三十七條第七款規定，而本法第二十二條第二項但書所稱「著名商標」之認定亦準用該要點之規定，是項要點並就前揭第七款所稱著名商標或標章之意義及該款之適用範圍，予以闡明。

行政院於八十七年十月十二日核定「專利法第七十二條、第一百三十一條、第一百三十一條之一」修正草案。其修正要點如次：

一、異議案、舉發案經審查不成立者，不待確定，任何人即不得以同一事實及同一證據，再為舉發。（修正條文第七十二條）

二、修正專利權人提起刑事告訴時應檢附之文件，得為委託他人出具之「侵害鑑定報告」或專利權人自行出具之「主張專利權受侵害之比對分析報告」，且「侵害鑑定報告報告」，並不限由行政院及司法院協調指定之侵害鑑定專業機構出具。又法院或檢察官受理專利訴訟案件，得囑託行政院及司法院協調指定之侵害鑑定專業機構為鑑定。（修正條文第一百三十一條及第一百三十一條之一）

而標準局於八十七年十月七日公布施行之「電腦軟體相關發明專利審查基準」，係依據我國現行專利法及專利法施行細則，並參酌專利審查基準總則篇之制定架構再參考美國相關專利審查基準為主，及輔以日本相關專利審查基準等資料予以訂定。

當前我國作為科學技術政策與執行之法規，多為行政命令，尚無較體系性之基礎法律規範，故為使科學技術計畫擬訂、預算持續充實、人事之彈性進用、國有智慧財產權之運用及歸屬等事項法制化，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特參考國內、外有關立法例，擬具「科學技術基本法」草案，並由立法院於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三讀通過該基本法。

此外，為規範電子文件及電子簽章之使用，建立電子認證制度，增進電子通信及交易之安全，及促進電子化政府及電子商務之應用，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於日前研擬「電子簽章法」草案初稿，是項草案之重點為（一）確定電子簽章及電子文件之法律效力；（二）建立憑證機構之管理制度及主管機關之權責；（三）確定憑證機構及使用者之法律責任與義務。

而司法院就台灣高等法院及其所屬法院八十七年元月至六月辦理工商標、專利、著作權案件裁判情形，於日前擬具綜合分析之研究報告，本刊特將該報告中之檢討與建議事項刊載如後。

有關司法實務見解，本期刊登乙則以相關大眾所共知之他人商標為相同或類似使用致與他人商品混淆之非常上訴，及二則有關著作之重製、改作及實施行為之最高法院刑事判決。

另外，本期有關國內各地方法院檢察署辦理侵害智財權案件情形之報導，計有87年第三季執行違反著作權法案件裁判確定有罪人數及智財權案件偵查收結、裁判確定情形。

而海關八十七年查緝侵害智財權工作成果，則分就執行電腦程式相關產品出口管理制度、著作物真品平行輸入等予以登載。

至於專題報導部份，黃鈺華律師及蔡佩芳律師特別針對專利權人發警告信函的行為是否觸犯公平交易法第二十四條此點提出若干看法，期能與各界人士互相切磋，並使此一問題在經過辯證後能夠更加清楚明確，以確保專利權人行使排除侵害的權利。而程明仁先生則就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組織條例涉及著作權業務者，表達若干芻議。

另智財權爭議鑑定專欄，蔡育霖律師於其撰擬之專利法第一三一條有關告訴條件之檢討乙文中，認為有關專利權人告訴權之行使，應回歸刑事訴訟法之一般規定來加以規範。

此外，本會保護智慧財產權委員會李執行秘書且於智慧財產信箱專欄表示，今日我國企業正高唱國際化之際，自應體會歐美先進國家之策略，同時亦應師法其精神，在競爭地區，將智慧財產權作為貿易競爭武器，同時亦藉此拉大其他追隨者之差距，以確保競爭之優勢。

在中國大陸專欄部分，陳逸南副所長介紹大陸技術專家協助法官審理專利侵權訴訟之作法。

另本刊亦報導北京市法院近年來審理智財權案件情形。而於國際資訊專欄，本期則報載日本開放該國著名商標網路查詢及歐聯日前研擬之水果酒與烈酒地理標示多邊登記制度草案。

目 錄

國際資訊	
•	日本開放該國著名商標網路查詢
•	水果酒與烈酒地理標示多邊登記制度草案
中國大陸資訊	
•	北京法院知識產權保護情況
•	由大陸技術專家協助法官辦案談起
國內資訊	
•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組織條例完成立法
•	八十六年五月七日修正公布之商標法第四、五、廿三、廿五、卅四、卅七及六十一條條文，自八十七年十一月一日施行
•	經濟部中央標準局公告－延展註冊，使用商標之證據，得以聲明書代之
•	標準局研擬「著名商標或標章審查要點」草案初稿
•	行政院核定通過專利法修正條文第72、131、131之1條
•	電腦軟體相關發明專利審查基準公布施行
•	立法院三讀通過科學技術基本法
•	行政院研考會研訂「電子簽章法」草案初稿
•	台灣高等法院及其所屬法院辦理智財權案件研提之檢討與建議
•	非常上訴一以相關大眾所共知之他人商標為相同或類似使用，致與他人商品混淆
•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暨所屬各級法院檢察署八十六年度法律問題座談

會提案—著作之重製、改作、實施行為
• 最高法院八十四年度台上字第七八〇號刑事判決—著作之實施行為
• 最高法院八十六年度台上字第五二二二號刑事判決—著作之重製、改作、實施行為
• 法務部函—製版權信託登記
• 法務部函—個人資料之請求提供
• 台灣各地方法院檢察署智慧財產權案件偵查收結及裁判確定情形（八十七年第三季）
• 台灣各地方法院檢察署執行違反著作權法案件裁判確定有罪人數（八十七年第三季）
• 海關查獲出口貨物商標申報不符案件統計表（八十七年第三季）
• 經濟部查禁仿冒商品小組歷年來受理查禁仿冒工作成果
• 海關八十七年查緝侵害智慧財產權成果

專題報導

• 專利權人發警告信函是否觸犯公平交易法第二十四條之檢討
• 我對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組織條例的初步意見 63智財權爭議鑑定專欄
• 專利法第一三一條有關告訴條件之檢討 66智慧財產信箱
• 台港大陸三地保護智慧財產權之策略

會務動態

• 標準局召開「著名商標或標章審查要點草案」公聽會內容摘述
• 舉辦「鐘錶業關於專利審查座談會」
• 合辦「一九九八全國智慧財產權研討會」
• 召開「兩岸商標專利理論及實務交流會」協調會議
• 舉辦「二維條碼專利表單自動輸入系統宣導說明會」
• 舉辦「企業增強智財權能力研討會」
• 舉辦「智慧財產權專題研習會」
• 本會建置我國「專利資料庫檢索服務系統」
• 繼續發行「智慧財產權簡訊」中、英文半月刊
• 徵稿啟事